

证券代码：830839

证券简称：万通液压

公告编号：2022-009

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3月8日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任命王梦君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2022年3月8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0,723,500股，占公司股本的8.9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任命王梦君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2022年3月8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0,723,500股，占公司股本的8.9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公司原董事会秘书因职务调整，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基于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和经营管理需要，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聘任王梦君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王梦君，女，中国国籍，1987年3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万通液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曾就职于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北京金杜

律师事务所、国金中投（北京）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北京朝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命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新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和条件，有利于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对公司经营发展具有积极的促进作用。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对聘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认真审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工作履历等情况后，未发现王梦君女士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或惩戒，其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能力及素养，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因此，同意聘任王梦君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四、备查文件

《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山东万通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2022年3月8日